

集成电路迎来新时期扶持政策 先进技术企业“10年免税”

◎记者 李兴彩 ◎编辑 邱江

集成电路领域的先进技术企业迎来喜讯,将可享受“10年免税”的财税优惠政策。8月4日,国务院发布《新时期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国发〔2020〕8号)(以下简称“8号文”)。这是首次将集成电路产业排在软件产业前面,显示出国家对集成电路产业扶持的力度和决心。

记者查阅此前《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以下简称“4号文”)等文件并比较发现,8号文在技术节点、财税政策、投融资政策、人才政策、知识产权保护等多个方面做出了大幅突破,并首次写入国际合作政策。

更多财税优惠支持先进技术

8号文首次将“28nm”写入,并第一次给出“10年免税”的财税优惠政策。

8号文提出,对于线宽小于28nm(含),且经营期在15年以上的集成电路生产企业或项目,第1年至第10年免征企业所得税。对于线宽小于65nm(含),且经营期在15年以上的集成电路生产企业或项目,第1年至第5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6年至第10年按照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此前4号文的提法是,对线宽小于0.8微米(含)的集成电路生产企业,自获利年度起,第1年至第2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3年至第5年按照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即“两免三减半”)。对于线宽小于0.25微米的企业,所得税给予“五免五减半”优惠政策。

此外,8号文在“投融资政策”中第一次提出,有序引导和规范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秩序,做好规划布局,避免低水平重复建设。

在业内人士看来,8号文的出台,意味着新时期国家更重视扶持集成电路产业的先进性,尤其是先进制程的芯片制造公司,也意味着各地集成电路项目不能再“大干快上、遍地开花”。

聚焦人才、资金、知识产权保护

集成电路产业最重要的资产就是人才,人才尤其是行业领军人才是目前制约我国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最大掣肘之一。

8号文在“人才政策”中,首次提出加快推进集成电路一级学科设置工作,努力培养复合型、实用型的高水平人才。鼓励地方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表彰和奖励在集成电路和软件领域作出杰出贡献的高端人才,加大力度引进顶尖专家和优秀人才及团队。

就在7月30日,国务院学位委员会会议投票通过集成电路专业将作为一级学科,并将从电子科学与技术一级学科中独立出来的提案。

对此,有集成电路资深人士表示,将集成电路专业设为一级学科,加快顶尖专家引进,针对的是目前的人才瓶颈现状,其中引进顶尖专家是当前产业发展的亟需,培养更多从业人员则让人“后继有人”。

8号文还在“投融资政策”上有了进一步突破,鼓励商业性金融机构加大对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的中长期贷款支持力度;引导保险资金开展股权投资;支持银行理财公司、保险、信托等非银行金融机构发起设立专门性资管产品。

需要重点提及的是,8号文提出,大力支持符合条件的集成电路企业和软件企业在境内外上市融资,加快境内上市审核流程。

此外,与4号文的“依法打击各类侵权行为”表述相比,8号文进一步提出“加大知识产权侵权行为惩治力度”。

首次将“国际合作”写入文件

作为一个全球性的产业,集成电路产业尤其需要国际间合作。8号文首次提出“国际合作政策”,在做好自主可控的前提下,强调对外开放与国际合作。

具体来看,在开放政策上,一是积极为国际企业在华投资发展营造良好环境;二是鼓励国际企业在华建设研发中心。在全球合作上,一是鼓励国内高校和科研院所加强与海外高水平大学和研究机构的合作;二是加强国内行业协会与国际行业组织的沟通交流,支持国内企业在境内外与国际企业开展合作,深度参与国际市场分工协作和国际标准制定。

另外,8号文还重点提及推动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走出去”,便利国内企业在境外共建研发中心,更好利用国际创新资源提升产业发展水平。

“半导体产业是一个全球性产业,全球没有任何一个国家可以做到全产业链领先。”华润微常务副董事长陈南翔曾在接受采访时强调,推进国产化有利于提升中国半导体产业的竞争力,但中国不应止步于此,中国半导体产业应该树立参与全球产业竞争的意识,相关公司可先做到中国领先,再做到世界领先。



政务云规模快速扩大 资源要素活力逐步释放

◎记者 李雁争 ◎编辑 林坚

本周以来,多个地方政府纷纷发布政务云采购公告。来自多方面的信息显示,我国政务云规模正在快速扩大,城市大脑更加智慧,正在逐步释放资源要素活力。

乌兰察布市政务云单一来源采购方式8月3日公示。政务云服务5年,总价1.95亿元。近期发布的福建省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省级政务云资源租赁服务项目和抚州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市本级)政务云服务项目的采购价格分别是176.14万元、7700万元。

通信专家、信息消费联盟理事长项立刚接受上海证券报记者采访时表示:“随着云计算向各行各业普及和渗透,以此为基础,大数据具有实时、感知和精准预测

等特点,结合人工智能的决策能力,正好满足了公共服务实时监测、数据共享、快速决策、优化服务等方面的需求。实现公共服务全面上云,拥抱云计算、大数据和人工智能,实现转型升级,是发展的必然趋势,也是各地频出政务云大单的原因。”

近几年,网上政务服务实践层出不穷,示范效应明显。在广西,数字政务一体化平台支撑起自治区单一部门办理事项“最多跑一次”与网上可办率90%以上,“一网办、零跑腿”已渐成常态。

在深圳,华为助力深圳启动“一网通办”,实现政务服务事项100%进驻网上办事平台,累计推出“一件事一次办”服务1327个,并首创无感申报模式;实现办事信息零填写、申请材料少提交,目前实现“秒批”事项200多个。

长三角绿色智能制造协同创新示范区项目落地

长三角绿色智能制造协同创新示范区项目4日在上海签约落地。该项目采用地方政府、央企和地方国企合作模式,旨在实现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落地与城市更新相融合,树立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新标杆。

长三角绿色智能制造协同创新示范区位于江苏汾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为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先行启动区的核心区域之一。该项目总投资约260亿元,将打造具有代表性的、世界级城市群城市和产业双优融合的更新项目,成为国内领先的人工智能产业制造基地。

记者了解到,该项目由苏州市吴江区人民政府、江苏省汾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中车城市交通有限公司和绿地控股四方共同打造,为长三角生态绿色一

体化发展示范区2019年11月1日正式揭牌以来,落地的首个超大规模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

根据协议,四方将联合在汾湖实施传统制造业转型升级和城市空间提质增效的“领航员计划”,打造长三角绿色智造协同创新示范区和汾湖智造星舰超级工厂,一期项目预计于2020年12月开工,建成达产后有望实现年销售额300亿元,成为实现高质量发展的新型城镇化区域。首批拟进驻的产业项目包括更上(中国)长三角机电研究院、绿脉特波电机、阿里云工业数据中心等。

此外,汾湖智造星舰项目将全面整合区域低效产能,充分释放城市发展更新空间,实现增产能、增效益和减排放、减能耗,构建长三角绿色智造产业发展的未来

在地方政府积极建设的同时,全国“一张网”整体服务能力也在增强。国家政务服务平台2019年5月上线试运行,标志着以国家政务服务平台为总枢纽的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框架初步建成,为推进全国政务服务“一网通办”提供了基础支撑。

中国信通院云大所所长何宝宏介绍说:“根据信通院的统计数据,预计2020年我国政务云的市场规模达到632亿元,并且增长的速度已经超过工业、金融、互联网等其他行业。”

项立刚认为,随着政务云规模扩大,未来城市将进入云体系构建的阶段,可将其定义为“城市云脑”。城市云脑可以进一步发挥数据及业务场景的价值,盘活数据作为国民经济社会发展要素资源的活力。

空间。

绿地控股董事长、总裁张玉良表示,绿地和中车城市交通有限公司将合资在汾湖投资设立绿地(苏州)高科技产业有限公司,预计将投资200亿元对汾湖传统产业存量用地进行梯度整合与开发,打造以“汾湖未来AI社区”为主的长三角绿色智能制造协同创新示范区项目。同时,双方还将合资组建中车超级工厂总部平台公司,预计投资60亿元打造长三角地区智能智造行业高地。

中车城市交通有限公司负责人表示,该公司与绿地控股将在产业新城(园区)及综合配套项目开发、升降系统业务以及智慧基建等领域深入合作,开创区域综合开发与智慧交通领域的合作新模式。

(新华社)

上海上正恒泰律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程晓鸣： 投保机构将成为中国版证券集体诉讼核心力量

◎记者 祁豆豆 ◎编辑 邱江

最高人民法院7月31日颁布施行《关于证券纠纷代表人诉讼若干问题的规定》(简称《规定》),标志着中国版的证券集体诉讼制度正式出台,将为投资者降低维权成本、提高维权效率创造新的渠道。昨日,上海上正恒泰律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程晓鸣接受上海证券报记者专访,从注册制改革的角度就《规定》有关问题进行了解读。

程晓鸣认为,注册制的精髓就是市场化和法治化。其中,除了对证券违法行为进行严格的处罚及使之付出惨痛的经济代价之外,还应使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损失能够得到有效补偿。需要尽快建立中国特色的证券集体诉讼制度,这也是注册制改革初期的一块制度短板。

程晓鸣综合分析《规定》发现,中国版的证券集体诉讼制度具有中国时代的特色。

第一,“明示加入制”和“默示加入制”相结合。程晓鸣向记者表示,从《规定》的制度安排可以看出,中国没有简单照搬有些国家“集团诉讼”的模式。中国版的证券集体诉讼分为“一般代表人诉讼”和“特别代表人诉讼”。前者采取明示加入,这一安排符合中国证券集体诉讼尚处于初期探索阶段,投资者、律师和法官集体诉讼实践经验缺乏的国情。后者是由投资者保护机构提起的代表人诉讼,采取“默示加入、明示退出”的模式,体现了政府监管部门对重大、影响恶劣

案件的兜底保护。

第二,重点针对中国证券市场以往典型的违法行为。程晓鸣表示,《规定》适用的证券纠纷代表人诉讼包括“因证券市场虚假陈述、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行为引发的普通代表人诉讼和特别代表人诉讼”。总结最近几年证券市场案例,“欺诈发行”“信息披露虚假陈述”“操纵市场”“内幕交易”等都是高发案件,也是注册制改革下重点打击的违法行为。通过证券代表诉讼,有针对性地为此类案件民事赔偿创造便利、高效的渠道,让违法者“赔到破产”,才能树立注册制的法律制度威信。

第三,对证券集体诉讼的适当管控。程晓鸣介绍,源自美国的证券集体诉讼,在其发展过程中曾存在过若干负面问题,如滥用诉讼和恶意诉讼,甚至出现诉讼代表人与被告串通达成调解协议而损害其他索赔投资者利益的案例。“中国版的证券集体诉讼制度尚处于探索初期,对集体诉讼进行适当监督、管控确有必要,这也是针对集体诉讼本身存在扩张效能特性的必要防范措施。”《规定》赋予人民法院在集体诉讼的发动、通知、选举代表人、加入、退出、达成调解、执行等各个环节一定的甄别、监督、审核的权利,有利于循序渐进、有序可控地推进制度建设。

程晓鸣看来,中国特色投保机构将成为证券集体诉讼核心力量。他认为,《规定》根据新证券法的规定,明确、细化了投资者保护机构参加特别代表人诉讼的程序以及

权利和义务,投保机构启动的特别代表人诉讼有四方面优势。

一是投资者保护机构启动的特别代表人诉讼,采取投资者默示加入、明示退出,代表性广泛,省略了投资者主动登记的环节,程序便捷。二是投资者保护机构调查、取证具有制度优势。根据中国证监会最新发布的《关于做好投资者保护机构参加证券纠纷特别代表人诉讼相关工作的通知》,投资者保护机构正式参加诉讼前,可以按照有关规定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投资者范围、持股情况、亏损情况等相关信息。三是投资者保护机构启动的集体诉讼具有成本优势。《规定》提出特别代表人诉讼案件不预交案件受理费,将大大节省投资者的诉讼成本。四是专业、技术优势。近年来,投资者保护机构特别是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对虚假陈述、操纵市场等证券纠纷案件进行了大量的研究和探索,并为法院审判此类案件提供技术支持和鉴定服务,具有强大的专业能力。

程晓鸣进一步强调,制度尚需完善,效果有待实践考验。作为证券市场注册制改革法律制度建设的重要一环,中国版证券集体诉讼制度艰难破冰,效果值得期待,但以《规定》为主的制度框架也存在有待完善的环节。

“我们相信,在司法机关、投资者保护机构和社会力量的共同努力下,中国版的集体诉讼制度定将发挥为注册制保驾护航的作用。”程晓鸣说。

农村宅基地管理体系 正加快形成

解决农村宅基地没规划、缺计划、无指标问题,满足农民合理宅基地需求,我国农村宅基地管理体系正加快形成。

记者4日从自然资源部获悉,为进一步做好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确权登记工作,自然资源部下发的《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确权登记工作问答》明确,2020年底前完成全国农村地籍调查,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登记率达到80%以上。明年底前完成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及房屋登记资料清理整合,数据逐级汇交至国家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农村不动产统一登记加快推进,将为保障农民合理建房地、保护耕地提供产权保障。

自然资源部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司司长江华安说,清理乱占耕地建房,离不开保障农村居民建房合理需求。农业农村部、自然资源部印发的《关于规范农村宅基地审批管理的通知》明确了宅基地农户申请、村组审核、乡镇审批程序。按新土地管理法,两部部门明确宅基地和村民住宅规划许可实行一表申请、合并办理,由乡镇人民政府一并发放农村宅基地批准书、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根据今年中央一号文件要求,进一步简化集体建设用地审批程序,下放审批权限。

农业农村部农村合作经济指导司司长张天佐表示,此次两部门同时下发《关于农村乱占耕地建房“八不准”的通知》《关于保障农村村民住宅建设合理用地的通知》,就是要坚决遏制新增违法违规问题,同时保障村民建住宅合理用地需求。随着一系列文件出台,从规划和计划指标落实到建房申请审批和监管,宅基地管理制度体系正加快形成。(新华社)

■产业观察

6G能“跳过”5G 发展吗

今年以来,韩国、日本等相继发布对第六代移动通信技术(6G)的展望,力图在6G领域加快布局。学界预测,6G在多项关键指标上比5G应有数倍甚至上百倍提升。

一些国家前瞻6G研发,是不是意在“跳过”5G阶段?专家认为,移动通信技术发展很难“跳过”,目前6G还在研发阶段,需要5G技术打好“地基”。

多国加紧6G布局

6G的数据传输速率可能达到5G的50倍,时延缩短到5G的十分之一,在峰值速率、时延、流量密度、连接数密度、移动性、频谱效率、定位能力等方面远优于5G。近年来,韩国、日本、芬兰、美国均已开始布局。

6G是韩国通信企业的前瞻重点。三星电子公司和LG电子公司都在2019年设立6G研究中心。韩联社报道,三星电子在今年7月14日发布了《下一代超连接体验》白皮书,阐述6G愿景,体现了加快技术研发抢占竞争制高点的意愿。韩国业内预测2025年将启动6G技术的标准化,2028年投入商用,2030年正式提供服务。白皮书预测,得益于6G技术,超实感扩展现实、高保真移动全息显示等服务将问世。

日本也开始谋求在6G领域获得先机。今年4月8日,日本总务省发布了2025年在国内确立6G主要技术的战略目标,希望在2030年实现6G实用化,并通过税收优惠等措施构建世界前列的开发环境。另外,日本计划以日本信息通信研究机构为中心,成立企业、政府和高校共同合作的新组织,以尝试主导6G国际标准制定的相关工作。

拥有通信领域著名企业诺基亚的芬兰更早就开始了6G预研。2018年,诺基亚贝尔实验室与芬兰奥卢大学、芬兰国家技术研究中心等宣布合作实施“6Genesis——支持6G的无线智能社会与生态系统”项目。据报道,该项目将在未来8年获得超过2.5亿欧元研发资金。今年6月,奥卢大学发布6G发展白皮书,涉及6G与边缘智能、机器学习等多个领域。

美国一些研究机构也在致力推动6G研发。美国国家科学基金会的“频谱创新计划”倡导建立国家无线频谱研究中心,目标是超越5G等技术,“制定一条发展路线,通过有效利用和共享无线电频谱,确保美国在未来科学和工程领域的无线技术、系统和应用中发挥领导作用”。2019年,美国联邦通信委员会批准了利用95GHz以上频谱进行实验,即开放为6G网络服务的“太赫兹”频谱,帮助创新者测试全新产品和服务。

一些观点认为,美国太空探索技术公司创始人埃隆·马斯克倡导的“星链”计划,可利用外太空低轨道卫星为地面用户提供宽带服务。类似的通信天地一体化部署未来可能帮助美国6G发展。

专家:5G是6G发展的“地基”

有观点认为,一些国家可能试图跳过自身技术不占优的5G部署、直接实现6G,从而“跨越”发展。但多数专家认为“基本不太可能”,因为从第一代移动通信技术(1G)开始,每一代移动通信技术发展都要依托前一代核心技术的演进,并引入新兴的革命性技术。

北京大学深圳研究院5G课题组组长胡国庆博士接受新华社记者专访时说,将来真正商用化的6G网络必然是以现有5G核心技术为基础做深度演进,同时引入太赫兹通信、空天地一体化网络等新兴技术。这就意味着跳过5G“地基”,直接建设6G“大楼”几乎是不现实的。

他说,美国“星链”计划其实只能作为5G补充。由于卫星成本高昂、带宽受限、信号传输容易受大气状况影响等因素,将来即便建成也只能在5G覆盖不到的区域作为补充,比如海洋、沙漠、无人区等,无法绕过5G,更无法在5G已覆盖区域对5G形成竞争威胁。(新华社)